

##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

## 以择业新观念打开就业新天地

杨伟国

就业是民生之本、发展之基。“十五五”规划纲要提出,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坚持扩大就业容量和提升就业质量相结合,健全就业促进机制,构建就业友好型发展方式。就业友好型发展方式是指能够产生积极的就业带动力,有利于提升就业质量和扩大就业容量的发展方式。构建就业友好型发展方式,既需要为劳动者创造更多更好更新的就业岗位和工作机会,也需要劳动者转变择业观念和积极适应新职业新岗位。要引导全社会牢固树立正确就业观,营造有利于就业创业的良好氛围和社会环境,以择业新观念打开就业新天地。

## 坚持就业择业相结合

“十五五”规划纲要对“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作出部署,其中明确提出“强化择业和用人观念引导”。择业就是选择切合劳动者个体兴趣和能力的职业的过程。从事与自身更为适配的职业既能满足劳动者对高品质生活的需要,也是高质量充分就业的题中之义。在“干中学”有助于人力资本积累,增强劳动者就业能力、拓宽择业空间,促进就业能力与岗位要求之间更好匹配。

与此同时,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深入发展促使新就业机会、新职业形态不断涌现,并推动职业流动速度加快、职业调整成本降低,劳动者可以更好地在动态的职业流动中不断检验自己的职业兴趣和能力,寻找更切合自己的新岗位新职业。正所谓“三百六十行,行行出状元”,当前新技术、新产品、新场景竞相涌现,蕴藏着巨大的就业潜力,将提供更多机会让劳动者在各行各业干出新业绩、作出新贡献。每一个职业都是高质量发展新图景中的一个活跃因子,每一份劳动都是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的一份推进力量。

## 深入基层大有作为

构建就业友好型发展方式,重点在于将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深度融入经济

社会发展全过程,其内在要求之一正是拓宽基层就业空间,鼓励和引导劳动者深入基层一线大展身手。基层是我国经济发展的重要基础,亟需大量高素质、高技能的劳动者作为坚实支撑。从劳动者个体而言,一些基层就业岗位不仅可以为劳动者提供“有所作为”的空间,而且也可以成为接受过良好教育的年轻劳动者提升人力资本水平的“社会大学”。更重要的是,这在一定程度上还能帮助劳动者特别是青年人更好感知社会就业结构的变化,提升就业能力。

从相关政策和实践看,“三支一扶”“西部计划”等基层就业项目创造了大量就业机会,为包括高校毕业生在内的劳动者未来稳定就业和拓宽职业发展路径丰富实践经验、奠定能力基础。2021年起实施的第四轮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供了基层教育、卫生、农业、农技推广、乡镇(流域)水利管理等基层服务岗位。此外,以社会团体、基金会和社会服务机构为主体组成的基层社会组织也成为吸纳就业的重要力量。为此,需进一步发挥社会组织的积极作用,支持社会组织引入面向基层、面向群众的服务项目,推动专业性社会组织巩固拓展教育、医疗、科技、文化、养老等领域的服务空间,开发与大学生相适应的城乡社区服务岗位。

需要特别强调的是,基层就业也不再是留存在劳动者记忆中艰苦的代名词。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深入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乡村振兴战略等,扎实推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特别是在加强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物联网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上持续发力,人民群众的日常工作生活条件日益改善,在就业条件方面的地区差异逐渐缩小。基层地区对人才支持和培养的重视程度也在不断增强,这也为劳动者提升就业能力提供了广阔空间。

## 积极拥抱新职业

构建就业友好型发展方式要求劳动

者快速适应新就业形态和新职业发展。新就业形态是伴随着经济社会发展范式变革而产生的面向未来的就业形态。实际上,我们现在习以为常的一些就业岗位在工业革命之初也曾属于“新就业形态”。当前,平台经济等新业态的发展催生了外卖骑手、网约车司机、互联网营销师等与生活性服务业相关的新职业,都是新就业形态的重要代表。这些新就业形态不仅可以吸纳大量的各类劳动力,而且这些从业者可借助数字技术平台直接向客户提供服务。这种分布式、弹性大的工作形态打破了就业的时空限制,可以有效地吸纳更多就业群体,提升就业覆盖面。

新职业是经济社会发展范式发生变化的必然产物,代表着职业的未来发展方向。2019年,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向社会发布了人工智能工程技术人员、物联网工程技术人员、云计算工程技术人员等新职业信息。这些新职业要么是因产业结构调整催生的高端专业技术类新职业,要么是由于信息化数字化技术的广泛应用衍生的新职业。特别值得关注的是,自2019年建立完善新职业信息发布制度以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累计发布了110个新职业,其中很大一部分与数字化、智能化密切相关,近几年已经在就业市场经过检验且存在相当大的需求量。人工智能作为引领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战略性技术,正在深刻改变着人类生产生活方式。它不仅催生了全新的人工智能原生产业就业岗位,而且能够赋能既有工业、农业和服务业创新发展,促进就业岗位更新升级,还能够以高度自主性、便利性和舒适性的工作交付方式,不断增进劳动者的职业安全感、成就感和幸福感。对劳动者而言,要不断提升自身技能,积极拥抱与人工智能技术相关的新职业。

## 持续学习更新技能

构建就业友好型发展方式还要求劳动者坚持终身学习更新技能。数字经济

时代,技术创新加速突破且全面渗透到经济社会发展的各个角落,给每个劳动者的职业技能提出了全新的要求。从某种程度上看,过去以一定年限的国民教育来奠定终生就业所需要的专业知识和职业能力基础的时代正在悄然变化。现代国民教育更重视的是培养学习能力,即培养在不断变化的社会中能够快速学习、高效学习,迅速掌握新技能适应新工作的能力。新技术新产业的快速发展不只是要求改变择业和就业观念,更要求持续更新职业技能,这样才能更好适应新职业新就业市场。

当前就业的结构性矛盾在于人力资源供需不匹配,即劳动者职业技能与就业市场需求不匹配。解决这一矛盾,关键在于加快塑造素质优良、总量充裕、结构优化、分布合理的现代化人力资源。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适应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科学研判人力资源发展趋势,统筹抓好教育、培训和就业,动态调整高等教育专业和资源结构布局,大力发展职业教育,健全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推进职普融通、产教融合、科教融汇,增强人力资源开发的前瞻性、针对性、有效性”。劳动者要加强贯穿职业生涯发展全周期的终身学习,用好各类平台提升人力资本水平,加快探索适应“互联网+”“人工智能+”的学习新模式,持续更新职业技能。

特别重要的是,劳动者要积极参与人工智能相关的技能培训。人工智能技术正在加速迭代升级,赋能千行百业,改变就业格局。“人工智能+产业发展”创造的新就业岗位必然要求劳动者具备通用的人工智能知识和技能基础。一方面,劳动者可以聚焦人工智能原生技术和产业领域提升技能;另一方面,可以参与与农业、工业和服务业及其细分行业相关的“人工智能+行业”复合技能培训,培养适应智能经济、智能社会的就业能力和创新创业能力,进一步提高综合素质、增强就业本领。

摘自《经济日报》

## 健全网络生态治理长效机制

郁庆

网络生态治理在国家治理中具有重要地位。“十五五”规划纲要提出:“健全网络综合治理格局,完善网络生态治理长效机制。”当前,以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个人信息保护法等为基础的网络法治体系的四梁八柱已经构建。通过持续开展“清朗”系列专项行动,网络空间主旋律高昂、文化创新活力迸发,崇德向善蔚然成风、网络环境风清气正。同时,网络技术仍存在一些突出问题,如深度伪造技术用于诈骗、诽谤,扰乱社会秩序;“信息茧房”影响个人认知、社会凝聚等。网络生态问题具有长期性、顽固性,必须加快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网络生态治理长效机制,推动网络治理实现由“管”向“治”的根本转变。

坚持前瞻性布局,下好风险防范“先手棋”。为防止风险积聚蔓延、保障治理长期有效,面对新技术新应用新业态给网络生态治理带来的挑战,必须以前瞻性的战略思维夯实长效治理根基,以高质量制度供给驾驭网络治理中的风险变量,为网络生态持续清朗向上提供坚实

可靠的制度支撑。用联系的、发展的眼光看问题,运用底线思维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做到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把各类风险的研判纳入常态化工作机制,及时识别潜在风险形态,科学评估风险等级并实施分级分类的安全监管机制,积极稳妥化解重点领域风险,推动治理规范与技术演进同向同行。通过风险研判前置化、规则供给常态化、制度调整机制化,推动治理从事后应对向源头预防转变,使网络生态治理在起点上即具备长期稳定运行的制度基础。

坚持精准性施策,练就精细治理“绣花功”。网络生态问题类型多样、成因复杂、表现各异,既有共性风险,也有个性隐患。面对不同平台形态、技术路径与应用场景中出现的网络生态问题,必须立足实际、分类施策,确保治理措施精准落地、效能持续发挥。把握问题本质,找准风险源头、厘清责任边界,围绕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对象实施差异化治理策略,推动监管资源向关键领域聚焦、向薄弱环节倾斜;坚持问题导向和效果

导向相统一,完善与精准治理相适配的制度工具和技术手段,压紧压实责任链条,建立健全问题发现、分析研判和处置反馈的闭环机制。通过精准识别风险、精准匹配手段、精准落实责任,持续提升治理实效,形成权责清晰、协同高效、运行顺畅的长效治理路径。

坚持系统性部署,打好综合治理“组合拳”。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在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下,健全网络综合治理格局,形成治理合力。”网络生态治理是一项系统工程,涉及主体多元、领域广泛、链条复杂。必须强化整体观念和全局意识,把网络生态治理放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大局中统筹谋划。切实做到上下“一盘棋”、治理“一张网”,建立健全跨部门信息共享、线索移交等联合执法机制,凝聚监管合力。整合各方资源,统筹各类工具,在机制上强化协同联动、在手段上注重刚柔并济、在主体上推动多方共治,形成优势互补、相互支撑的综合治理格局。通过推动网络治理和社会治

理深度交融,促进规则衔接、标准协同和措施联动,着力强化网络生态治理长效机制的聚合力和穿透力。

坚持协同性联动,绘就多方共治“同心圆”。面对网络生态治理主体多元、边界交叉、联动密切的现实特点,必须坚持共建共治共享理念,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对内织密多方协同的治理网络,对外携手构建网络空间命运共同体。健全多方参与、协同联动的治理格局,形成分工明确、协作高效的共治体系。在国内治理实践中,形成党委领导、政府管理、企业履责、社会监督、网民自律等多主体参与、经济、法律、技术等相结合的综合治理格局,以制度化方式健全协作机制。在国际治理实践中,积极参与全球网络治理规则制定和国际合作,在深化交流互鉴中弥合“数字鸿沟”,在共同应对风险中筑牢安全屏障。通过内外兼修、标本兼治,探索形成以健全长效机制为核心的网络生态治理中国方案,为国际网络生态治理贡献中国智慧。

摘自《人民日报》

## 以正确政绩观引领高质量发展

刘婷 马丽

## 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坚持高质量发展要成为领导干部政绩观的重要内容”“教育引导广大干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提高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本领”。这一重要论述立足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科学回答了新时代“政绩为谁而树、树什么样的政绩、靠什么创造政绩”的重大问题,为各级领导干部以正确政绩观引领高质量发展指明了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以正确政绩观引领高质量发展,既是新时代经济社会发展的鲜明主题,也是校准政绩导向、衡量政绩成色的重要标尺。

以正确政绩观引领干部思想自觉,破除认知误区。思想是行动的先导,干部政绩观直接影响决策与实践路径。现实中,部分地区存在盲目追求

GDP增速、忽视生态保护、漠视民生福祉等问题,根源在于政绩观出现偏差,将短期效益、显性成果当作核心政绩,忽视发展的长远性与整体性。正确政绩观要求广大干部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群众满意度作为衡量政绩的根本标准,将发展着力点放在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上,聚焦科技创新、产业升级、生态保护、民生改善等基础性、长远性工作,为高质量发展注入持久动力。

以正确政绩观引领发展决策,锚定高质量发展方向。正确政绩观要求干部坚持实事求是,因地制宜,摒弃“一刀切”的决策思维。在发展规划上,引导干部立足区域实际,聚焦产业升级、科技创新、生态保护等重点领域,制定契合高质量发展要求的中长期规划,杜绝短期化

行为、不做表面文章;在项目推进上,坚持质量第一、效益优先,从严把控项目建设质量和生态环境影响,优先布局既能当下发展、又惠及长远民生的产业项目、民生工程,确保各项决策符合发展实际、顺应群众期盼、维护人民根本利益。以正确政绩观引领实践发力,破解高质量发展难题。正确政绩观的落脚点在于真抓实干,引领高质量发展必须聚焦突出问题的解决,强化责任担当。要引导干部坚持问题导向,深入基层、企业,找准经济发展中的堵点、难点、痛点,紧盯产业转型升级、科技创新赋能、生态环境保护等薄弱环节,以务实举措破除发展瓶颈;引导干部统筹兼顾发展与安全、速度与质量、城乡与区域协调发展,推动传统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促进区域协同、城乡深度融合,实现发展质效同步提升。

以正确政绩观引领作风建设,筑牢高质量发展保障。党的作风关系人心向背,关乎事业兴衰成败。优良作风是践

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体现,更是推动高质量发展发展的坚实支撑。一方面,大力弘扬求真务实、为民服务的优良作风,推动干部下沉基层一线,坚决纠正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用心用情解决就业、教育、医疗、养老等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以务实作风办好民生实事,让群众满意度检验工作成效;另一方面,健全完善绩效考核评价体系,树立重实干、重实绩的鲜明导向,将高质量发展、民生改善、生态保护等内容纳入刚性考核,倒逼干部转变工作作风,主动担当作为、狠抓工作落实,以过硬作风和实干实绩,为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新时代新征程,要坚持以正确政绩观为引领,引导广大党员干部牢固树立科学履职理念、锤炼实干担当品格,自觉将正确政绩观转化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具体行动,切实破解发展难题、凝聚发展合力,持续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筑牢坚实基础。(作者单位:吴忠市委党校)

## 深化农文旅融合 赋能乡村全面振兴

何云梦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发展乡村特色产业是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基础,要加强科技应用,推动农文旅融合,不断延伸产业链、增加附加值,带动更多农民群众增收致富。”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以数字为纽带、农业为根基、文化为灵魂、旅游为形态,积极开发乡村各类特色资源,牢牢把握“旅游发展步入快车道”的新机遇,将农业生产、自然风光、人文风情等资源禀赋系统转化为旅游产业的持久吸引力,培育一批生态美、生产美、生活美的农文旅融合新业态、新场景、新产品。

## 强化新型多元主体协同共治,领航乡村全面振兴

农文旅融合是以多元主体协同、生产要素集聚为特征的多元联动系统工程,其深化必须突破行政壁垒与资源孤岛,依托利益联结机制创新与数字人才集聚,驱动社会、经济、文化、生态价值的耦合增效,充分激活乡村全面振兴的内生动力。具体包括:完善“价值共创”的利益联结机制。改变传统“单打独斗”的模式,构建政府搭台、龙头企业引领、合作社组织服务、家庭农场生产、小农户广泛参与的“合作社+企业+农户+游客”的产业化联合体,推动建立“保底收益+按股分红+劳务收入”的多元分配模式,确保各方共享农文旅融合发展的增值收益,增强多元主体的协同效能。实施主体数字素养提升计划。“实施‘乡村数字头雁培育工程’和‘乡村振兴官’计划,重点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返乡创业青年、乡村干部以及本土新农人等进行系统性的数字技能与经营管理培训,全面提升经营主体的数字素养,打造一支扎根乡村、服务乡村的复合型人才队伍,带动小农户有效衔接数字农业与现代文旅体系。引入‘乡村CEO’模式,聘请懂农业、爱农村、善经营的专业人才统筹村庄运营,专注弥合小农户与大市场之间的能力断层。通过市场化思维与创意赋能,提升产品价值,拓宽销售渠道,推动资源禀赋与品牌建设,为乡村发展注入持久智力支撑,助力实现产业提质、集体增收与农民共富。

## 构建“数农文旅”融合新格局,起航乡村全面振兴

立足乡村特色耕作系统与农业文化遗产,构筑“数字+农业+文化+旅游”四维一体的共生共荣新格局,推动农文旅深度融合,为乡村全面振兴赋能提质。具体包括:智慧农业提

升。以农业技术与农产品为核心,大力发展循环农业、立体农业、高效农业,重点培育田园综合体、休闲农业基地、现代农业产业园,依托智慧农场、数字认养、云端茶园等现代化生产与沉浸式体验项目,挖掘乡村农文旅资源潜能,推进乡村特色产业强链补链延链,促进农业科技成果转化与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实现农业增产、农村增值、农民增收。创意文化引领。依托乡村独特的民俗文化、风土人情与乡土礼治,融入农业生产、文化创意与体验观光等现代元素,集聚“文”的力量,通过特色小镇、数字乡村博物馆等,深入挖掘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展现农耕文明,推动乡村文化由“静态保护”转向“活态利用”,实现乡村文化价值提升与创新表达。数字文旅转型。利用全息投影等技术打造“光影秀”“剧本游”等夜游和互动体验项目,以“云游乡村”等在线文旅新空间、新业态丰富乡村旅游的数字化应用场景,借助网络化传播与沉浸式互动体验,全方位满足城市人群回归山野的精神诉求,将农业和乡村资源转化为富含文化内涵的旅游产品。

## 推进数字乡村系统建设,护航乡村全面振兴

数字乡村是“数农文旅”融合发展的支撑平台,也是乡村全面振兴的基础工程。统筹考量乡村地域系统的资源禀赋、文化内涵、生态本底与地理区位等特征,构建与农文旅融合体系相适应的乡村数字基础设施发展,强化文化、旅游等领域的数据联通与共享,推动多源数据融合应用,为精准研判、系统解决农文旅融合过程中的问题提供科学决策支持,为乡村全面振兴保驾护航。具体包括:夯实数字基础设施建设。通过全链条、多维度的数字技术嵌入,部署农业环境传感器、智能监控设备、旅游人流监测系统,加强智慧乡村保障体系建设,实现从基础数字连接、业务数字赋能向整体数字生态的飞跃,真正做到“数字跑路”、服务增效。提升乡村治理数字化水平。以“多中心共治”理念构建“数字政府+数字企业+数字平台+数字村民”协同治理,通过产品服务、市场营销与运营管理的体化、协同化,实现对乡村发展的智能化宏观调控与精细化微观管理,促进乡村空间秩序重构、空间基底优化与空间附加值提升,以优质的数字化生活设施吸引人才、留住游客,实现宜居、宜业、宜游相互促进。

摘自《新华日报》

## 保护传承民族文化 更好惠及人民群众

黄朝椿

民族文化是中华文明多元一体格局的重要见证,保护传承民族文化,既是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重要载体,也是更好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将文化繁荣发展成果更好惠及人民群众的重要手段。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高度重视民族文化保护传承,构建起系统性保护、活态化传承、法治化保障、创新性发展的新格局,为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提供了坚实的文化支撑。

然而,当前我国民族文化保护传承任务依然艰巨,一些地方出现民族村寨“空心化”、传承主体“高龄化”、民族习俗“表演化”等现象,面临着主体流失、空间消解、文化稀释、市场挤压等深层次问题。

究其原因,一是民族文化保护与传承主体的代际脱嵌,年轻一代对于民族文化的认同感、参与度有待提高。二是民族文化的表达方式或呈现形态,未能有效契合当代受众的需求。三是民族文化保护传承与地方发展目标存在偏差。

保护传承民族文化,实现其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让民族文化保护传承的成果更好惠及人民群众。一是坚持民族文化的公益性、普惠性与共享性属性,使之成为民族地区的永续发展资源。加大公共财政投入,将濒危古村落、民族古籍、民俗艺术等文化资源纳入公益保护范畴,引导社会组织、企业参与公益保护。重点关注青少年、老年人、流动人口和边远地区群众,通过有差别、分阶段的票价或免费开放,降低民族文化

资源可及门槛。运用数字技术将民族节庆、民族文化展演、民族传统手工艺等转化为“云展览”“云演绎”,让优质民族文化资源实现“一键直达”。

二是坚持人民群众是民族文化保护传承的主体,确保人民群众的参与权、共享权和收益权。建立群众参与机制,鼓励成立志愿队、传承社团等组织,确保群众有效参与民族文化保护传承各项工作。推进民族文化场馆、保护中心、传习所等阵地建设,常态化开展沉浸式、互动式技艺培训、文化展演、民俗体验等活动。鼓励企业、社会组织开发民族文化相关就业岗位,通过发展文创、民宿和参与旅游服务等,拓宽群众增收渠道。健全利益联结机制,鼓励文旅经营收入反哺民族文化事业。

三是力戒重考核、轻文化的倾向。在这方面,需从考核导向、资金投入、工作保障、人才培养等方面多管齐下,实现民族文化“保护为民、传承惠民”与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良性循环。结合地方发展规划的制定,树立“以文兴产、以产促文”的意识,推动地方特别是民族地区将经济发展与民族文化保护传承同部署、同推进、同考核,让民族文化成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新动能。更好惠及人民群众,是民族文化保护传承的根本目的和持久动力。让人民群众有机会参与、有能力传承、有收益激励,从“旁观者”变为“参与者”“受益者”,民族文化就能在代代相传中保留原真本色,在融入生活中焕发时代活力,为中国式现代化提供不竭的精神力量。摘自《光明日报》